

江苏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苏学位办〔2018〕45号

关于做好2018年江苏省研究生导师类 产业教授年报和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根据《江苏省产业教授（研究生导师类）选聘办法》，江苏省产业教授选聘办公室将开展在聘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年报和中期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年报工作

（一）年报内容

在聘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向江苏省产业教授选聘办公室报送上一年度基本数据，基本数据包括个人相关信息、本年度开设课程或讲座情况、合作指导研究生情况、合作科研项目情况、合作发表著作或论文情况、合作授权专利情况、参与学校研究生

培养情况等。聘任高校负责数据审核，确保数据真实可靠。

（二）年报对象

年报对象是截止 2018 年在聘的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包括第三批、第四批和第五批产业教授）。

（三）工作流程

本次年报工作使用“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http://jsxw.jse.edu.cn/>）进行材料报送。

10 月 15 日前，在聘产业教授登录平台填报上一年度的基本数据（统计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10 月 31 日前高校工作人员登录平台完成年报数据审核。

“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产业教授年报窗口开放时间为：2018 年 10 月 1 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

二、关于中期考核工作

（一）考核内容

根据《江苏省产业教授（研究生导师类）选聘办法》，中期考核于聘期满两年进行，考核内容包括履职情况、工作成效等。

（二）考核对象

今年中期考核对象是 2016 年受聘的江苏省第四批产业教授。中期考核由选聘办公室委托高校开展，中期考核结果分合格、不合格，考核结果报选聘办公室备案。

（三）工作流程

本次选聘考核工作使用“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http://jsxw.jse.edu.cn/>）进行考核结果报送。

11月15日前，各高校完成本校聘任第四批产业教授中期考核工作，并由高校工作人员登录平台填报考核结果。

“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产业教授中期考核窗口开放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1月15日。

三、其他事项

1. 请各高校高度重视年报和中期考核工作，确保产业教授年报数据的真实性。对产业教授中期考核不合格的，由聘任高校对其进行约谈并要求其整改。整改后一年考核仍不合格者，由高校报省五部门审定后，予以解聘。

2. 高校工作人员、产业教授用于登录“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的账号和密码另行通知。

3. 工作联系人：沈春，电话：025-83335660，电子邮箱：shench@ec.js.edu.cn。

江苏省产业教授选聘办公室（代）

2018年9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